

第一章 比选公告

_____（被邀请单位名称）

1. 比选条件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人民政府筹划实施的马池口镇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资金来源为政府资金，出资比例为100%，拟以比选方式完成马池口镇水利设施水毁修复工程（监理）的采购，诚邀贵单位参加。

2. 项目概况与比选范围

2.1 项目的实施地点：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

2.2 政府批复工程投资：1325.99 万元，本项目招标最高限价：37.92 万元

2.3 比选范围及服务内容：本工程施工图纸上全部工程的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全过程、工程价款结算期、质量保修期监理，进行工程质量控制、投资控制、进度控制、组织协调、合同管理、安全文明的施工监理等为完成工程承包合同范围内的所有项目所施工的一切永久及临时工程提供正常服务及附加工作。

2.4 服务期限为：180 日历天，缺陷责任期 1 年。

2.5 项目的包次划分（如果有）无

2.6 其他中介机构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不同中介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为同一人的；

（二）中介机构的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和项目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项目负责人有配偶、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的；

（三）中介机构与项目单位具有投资控股关系；

（四）其他应当回避的情形。

3. 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2.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5.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6.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经“信用中国”网站查询，响应人未被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

3.7. 具有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及以上资质；

3.8.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须在投标人本单位注册，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水利工程）证书并经投标人正式授权任命；

3.9 本次比选 不接受 联合体参选；

3.10 资格审查方法： 资格后审

4. 比选文件的获取

4.1 请于 2025 年 6 月 4 日 至 2025 年 6 月 6 日，每日 9:00-17:00（北京时间，下同），响应人在“中介服务”网上报名参与，需先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资质证书、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文件电子版通过电子邮件（PDF 格式）发送至比选人邮箱（报名邮箱：1470643975@qq.com，邮件标题：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

4.2 获取比选文件的方式：比选人收到响应人的电子版报名材料审核合格后，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响应人发出比选文件。

4.3 比选文件售价： 0 元/套；

5. 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10 日 13 时 00 分，地点为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庄胜写字楼北翼 19 层（详细地址）。

5.2 逾期送达的比选申请文件，比选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 北京市人民政府中介服务网(www.beijing.gov.cn) 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比选人名称：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人民政府

地 址： 北京市昌平区马池口镇神牛路

联 系 人： 陈工

联 系 电 话： 010-60758421

比选代理机构： 华诚博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庄胜写字楼北翼 19 层

联 系 人： 刘工

电 话: 010-59050552

电子邮件: 1470643975@qq.com